

证券代码：838143

证券简称：东方嘉禾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北京东方嘉禾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 月 8 日 9 时 30 分。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2 月 28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

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增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殷建波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殷建波先生辞去董事职务后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现需增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提名王成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 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 由负责人（指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代表非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企业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负责人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 4. 非自然人股东委托非负责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加盖企业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 2019 年 1 月 8 日上午 9 点 30 分

(三) 登记地点： 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解喜瑞 联系地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三街 18 号院锋创科技园 19 楼 5 层 联系电话：13910688777

(二) 会议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如有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东方嘉禾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东方嘉禾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东方嘉禾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0 日